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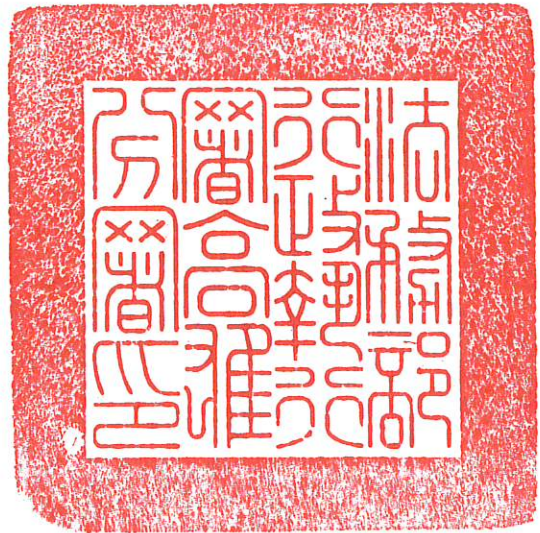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7日

發文字號：雄執秘字第11402001460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選任鑑定人參與本分署114年度各項鑑定估價業務之鑑定人名冊，請查照。

依據：依據法務部行政執行署100年12月27日行執一字第1006000627號函訂定「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各分署選任鑑定人作業要點」及「法務部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行政執行業務委託鑑定估價須知」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分署114年度選任鑑定人作業依前述函定要點及須知規定辦理，並公告合格之鑑定人名冊。
- 二、相關文件請至本分署網站(網址：<http://www.ksy.moj.gov.tw/>)電子公布欄區下載。

分署長 楊碧瑛